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四月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飞乐音响
股票代码：	600651
收购人：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人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168号
通讯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168号
一致行动人：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人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168号1号楼三层
通讯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168号1号楼三层

收购人声明

1.本摘要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写。

2.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有关规定，本摘要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飞乐音响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摘要签署之日，除摘要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飞乐音响拥有权益。

3.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摘要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4.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本次收购已取得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收购尚需取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和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根据《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相关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资者可以免于发出要约；……（三）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投资者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30%，投资者承诺3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且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投资者免于发出要约"，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承诺36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因此，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豁免的前提下，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六章规定的免除发出要约的情形。

5.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摘要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收购人和所聘请的财务顾问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摘要中披露的信息或对本摘要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6.收购人承诺本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释义

在本摘要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摘要	指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重组报告书	指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飞乐音响/公司/上市公司	指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651SH）
公司股票	指	飞乐音响的A股股票（股票代码：600651SH）
仪电集团、收购人	指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仪电电子集团、一致行动人	指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自仪院	指	上海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院有限公司
仪电汽车电子	指	上海仪电汽车电子系统有限公司
仪电智能电子	指	上海仪电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拟注入资产/标的公司	指	自仪院、仪电汽车电子、仪电智能电子
本次收购	指	收购方仪电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仪电电子集团拟以其持有的自仪院、仪电汽车电子、仪电智能电子的股权认购飞乐音响新发行股份，同时仪电集团拟以现金认购飞乐音响募集配套资金的行为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飞乐音响拟以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120交易日股票均价90%即353元/股的发行价格，向仪电集团、临港科投和上海华谊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自仪院100%股权；向仪电电子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向仪电电子集团、上海联和资产、长丰实业、富欣通信、趣游网络及洪斌等19位自然人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
募集配套资金	指	飞乐音响拟向仪电集团、临港科投以及上海华谊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飞乐音响拟进行的资产重组行为，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及募集配套资金
临港集团	指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临港科投	指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临港集团之全资子公司
上海华谊	指	上海华谊（集团）公司
上海联和资产	指	上海联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长丰实业	指	上海长丰实业总公司
富欣通信	指	上海富欣通信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趣游网络	指	上海趣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中安	指	北京中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创新中心	指	上海智能制造系统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华鑫投份	指	上海华鑫投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系统公司	指	上海西派埃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上海护工	指	上海护工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重庆德科	指	重庆德科电子仪表有限公司
上海德科	指	上海德科电子仪表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飞乐音响与仪电集团、临港集团及临港科投、上海华谊、仪电电子集团、上海联和资产、长丰实业、富欣通信、趣游网络及洪斌、陆凡英、龚德富、顾秋华、阎翔、赵萍、徐焕坚、胡军、李欣华、刘颖、郭梅、李呈昱、陆雪媛、朱肇梅、徐振、徐建平、方家明、张祥生、饶阳强分别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飞乐音响与仪电集团、临港集团及临港科投、上海华谊、仪电电子集团、上海联和资产、长丰实业、富欣通信、趣游网络及洪斌、陆凡英、龚德富、顾秋华、阎翔、赵萍、徐焕坚、胡军、李欣华、刘颖、郭梅、李呈昱、陆雪媛、朱肇梅、徐振、徐建平、方家明、张祥生、饶阳强分别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股份认购协议》	指	飞乐音响与仪电集团、临港科投、上海华谊分别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
《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飞乐音响与仪电集团、临港科投、上海华谊分别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自仪院评估报告》	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收购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及上海华谊（集团）公司持有的上海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19】第1625号）
《仪电汽车电子评估报告》	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信息后的上海仪电汽车电子系统有限公司100%股权涉及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19第1712号）
《仪电智能电子评估报告》	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上海仪电智能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涉及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19】第1703号）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国资委	指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定价基准日	指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首次审议本次重组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
评估基准日	指	2019年11月30日
天风证券/财务顾问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本次收购的收购人财务顾问
天职会计师/天职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1：本摘要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注2：本摘要除特别说明外，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一、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一）仪电集团

收购人名称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雄
注册资本	35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28728T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通讯产品、设备及相关的工程设计、安装、调试和维护；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硬件、软件及外围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工程管理服务，办公自动化设备、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照明器具、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除蓄电池），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厨师配餐设备、家用电器的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咨询，计算机硬及网络的设计、安装、维修，实业投资，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1994年5月23日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名称	上海市国资委持股100%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168号
通讯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168号
联系电话	021-24122600

（二）仪电电子集团

公司名称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军
注册资本	26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83428227T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照明器具、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除蓄电池），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船用配套设备、家用电器的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咨询，计算机硬及网络的设计、安装、维修，实业投资，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1年9月29日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名称	仪电集团持股100%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168号1号楼三层
通讯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168号4层
联系电话	021-34690090

二、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产权控制关系

（一）仪电集团及仪电电子集团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1.仪电集团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仪电集团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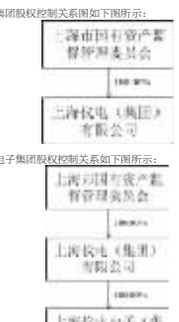

2.仪电电子集团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仪电电子集团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仪电电子集团为仪电集团全资子公司，本次收购前仪电电子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22.14%股份，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仪电集团间接持有上市公司22.14%股份，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收购后，在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下，仪电电子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832,892,472股股份，仪电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495,356,678股股份，通过仪电电子集团间接持有832,892,472股股份，共计持有上市公司1,328,249,15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8.81%，本次收购前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收购人控制的重要企业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仪电集团为上海市国资委100%控股的公司，为仪电电子集团的控股股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仪电集团的主要下属企业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1	仪电电子集团	100.00	260,000.00	照明器具、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除蓄电池）、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船用配套设备、家用电器的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咨询，计算机硬及网络的设计、安装、维修，实业投资，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华鑫置业	100.00	227,3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工程项目管理，商务咨询，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物业管理，销售建筑材料、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上海天毓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150,000.0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云赛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60,000.00	计算机网络通讯产品、设备及软件、信息通讯网络和安防监控系统集成，网络通讯产品、设备及相关的工程设计、安装、调试和维护，上述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从事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上海电动工具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1,300.00	电动工具、电气器具、电子电源产品、机械设备、特种电工测试仪器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工艺装备、新材料、电气安全、电磁兼容、环境技术等的开发、研制、生产、销售、代理、代购代销，安装和进出口及计量、质量检测、体系认证、科技中介、技术咨询、服务、培训和物业管理，电气安装工程、工程总承包、设备租赁，承包（电动工具）国内期刊广告、会展服务、会务、停车收费，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上海洪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8,000.00	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务信息咨询，资产管理，投资管理，物业管理，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装潢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上海华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7,800.00	投资管理及资产管理，物业管理，商务咨询（除经纪），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上海怡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6,827.00	投资管理及资产管理，物业管理，商务咨询（除经纪），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上海融天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00.00	1,250.00	企业资产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企业资产购咨询、企业重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财务管理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上海科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信息技术、数字媒体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动画设计，摄影摄像，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及其系统集成，数据处理服务，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会务会展服务，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及配件、五金交电、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上海长鑫房地产开发公司	100.00	500.00	建筑材料、消防工程设备施工、安装、维修，各类消防产品销售，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上海市检测技术所	100.00	465.00	计量器具技术检测，机电专业领域内技术咨询，会务服务，标准物质，计量标准器具、热量计的产销，计量衡器具，热量计的检定、修理，计量衡器具，仪器仪表、普通机械、家用电器、工艺美术品（不含象牙制品）、百货、不干胶帖、食用农产品的销售，电机的销售，附设：分支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	上海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院有限公司	80.00	16,093.75	仪器仪表、电子、机械、计算机和自动化领域的产品及系统的设计、开发、成套生产、销售、代理、代购代销、测试、修理、安装和工程承包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进出口业务，机电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电子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及施工，《自动化仪表》杂志国内杂志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	上海芯索芯片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60.73	550.00	芯片分析、芯片设计、芯片制造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	上海仪电人工智能创新院有限公司	100.00	2,400.00	智能科技、计算机网络科技、电子科技、计算机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工程和技术研究和实验发展，大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云平台服务，云软件服务，云基础设施服务，创业空间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人工智能领域专业技术类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53.27	106,090.00	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数据处理，计算机软件开发，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对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	上海仪电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00	8,163.00	从事物联技术和计算机技术及相关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外部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办公自动化设备、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工程管理服务，电子类产品的设计和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合同能源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登记核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钢铁贸易和珠心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	上海智能制造系统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00.00	3,000.00	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电子科技、新材料科技、电力科技、光电科技、机电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市场营销策划，音像制品制作，电子出版物制作，出版物经营，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及其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太阳能设备、机电设备、自动化设备及配件、电器设备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众创空间经营管理，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仪电集团持有的上海华劲企业发展有限公司100%已转让至华鑫置业，截至本摘要签署日，该转让事项的工商变更程序尚未完成。

三、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概况

（一）仪电集团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1.主要业务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是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所属的国有大型企业集团。仪电集团以"引领信息产业发展，服务智慧城市建设"为使命，致力于成为智慧城市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商与运营商，聚焦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及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形成以信息技术产业为主体，与产业地产、产业资本高度融合的产业格局。仪电集团秉承"以人为本、以资本为先导、以信息技术为核心、以基础设施为载体"的基本原则，倾力打造"智慧城市生态圈"，面向政府、企业、居民等智慧城市服务对象，聚焦智慧照明、智能安防、智慧交通、智慧城源、智慧教卫、智慧能源、智能制造等业务领域，提供从智慧城市顶层设计与规划、集成交施和运维到融资保障全面服务。同时，基于"仪电云"平台，以数据为核心，以人工智能技术为驱动，创新运营模式，提升城市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竞争力，提高城市生活品质。

2.仪电集团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仪电集团最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口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925,129.12	5,927,568.88	5,694,081.20
负债总额	4,904,553.60	3,923,578.83	3,846,450.88
所有者权益	2,020,575.52	2,003,990.05	1,847,630.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96,015.14	1,090,465.12	997,189.82
资产负债率	70.82%	66.19%	67.55%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总收入	1,942,421.11	2,287,720.72	2,264,936.10
营业利润	-149,674.42	182,359.85	190,462.49
利润总额	-144,791.09	183,871.57	174,723.93
净利润	-189,136.50	132,061.20	136,392.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244.28	95,750.25	94,776.68
净资产收益率	3.87%	9.17%	10.07%

注：（1）以上财务数据均已经审计；（2）资产负债率=本期末负债总额/本期末资产总额；（3）净资产收益率=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本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2）。

（二）仪电电子集团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1.主要业务

??仪电电子集团的主要业务范围是照明器具、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除蓄电池）、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船用配套设备、家用电器的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咨询，计算机硬及网络的设计、安装、维修，实业投资，并从事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2.仪电电子集团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仪电电子集团经审计的最近三年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633,684.96	2,999,211.49	2,572,022.09
负债总额	1,788,581.03	1,875,089.92	1,449,048.51
所有者权益	845,103.92	1,124,121.57	1,122,973.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71,521.74	514,734.35	486,081.51
资产负债率	67.91%	62.52%	56.34%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总收入	1,510,486.79	1,686,886.03	1,732,424.97
营业利润	-176,642.33	113,029.60	89,160.21
利润总额	-176,296.96	116,869.29	79,018.61
净利润	-208,515.68	79,388.89	57,842.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250.79	49,595.86	24,017.45
净资产收益率	5.12%	9.91%	5.16%

注：（1）以上财务数据均已经审计；（2）资产负债率=本期末负债总额/本期末资产总额；（3）净资产收益率=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本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2）。

四、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说明

（一）仪电集团

1.行政处罚、刑事处罚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仪电集团及仪电集团主要管理人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受到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如下：

仪电集团副总裁黄金刚（时任飞乐音响董事长）于2019年11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沪[2019]13号），因构成《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发行人、上市公司或者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按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所披露的信息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所述情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决定对黄金刚（直接负责人员）予以警告，并处以二十万元罚款。

2.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①]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仪电集团及仪电集团主要管理人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涉及的诉讼或仲裁情况如下：

1.仪电集团于2013年8月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3]33号），决定对仪电集团给予警告，并处以30.00万元罚款。仪电集团已按照处罚决定书支付了罚款，但因该项行政处罚，自2013年11月起，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股民陆续向仪电集团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案共258起，诉请总金额为人民币15,822,674.54元，实际赔付总金额为人民币15,136,891.51元，前述案件均已于2016年5月全部结案。

2.2019年7月8日，原告黄莹就"东方明珠"案对仪电集团副总裁黄金刚（时任飞乐音响董事长）等15人向杨浦法省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起诉讼，诉讼请求为要求黄金刚等15名被告就原告主张的投资损失人民币13,125,367.14元（暂计）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019年11月29日，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鄂01民辖终1267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维持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2019）鄂0111民初6152号《民事裁定书》对管辖权的裁定。本案后续将移送上海金融法院管辖，截至本摘要签署日，上海金融法院尚未立案。

3.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仪电集团及仪电集团主要管理人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收到的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情况如下：

仪电集团副总裁黄金刚（时任飞乐音响董事长）于2018年12月2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编号：[2018]79号），因飞乐音响定期报告信息披露不真实、不准确、业绩预告不及时，决定对黄金刚（第一责任人）予以公开谴责。

上述事项不构成收购人的重大违法行为，亦不构成收购人的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除上述情况外，仪电集团及仪电集团主要管理人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因此，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情形。

五、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仪电集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仪电集团董事、监事、主要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曾用名	本人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境外居留权
吴建雄	/	董事长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蔡小庆	/	董事、总裁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钱世政	/	董事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顾文	/	董事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马新生	/	董事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陆建忠	/	董事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吴坚	/	董事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林华勇	/	监事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张波	/	监事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陈靖	/	副总裁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徐建平	/	副总裁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黄金刚	/	副总裁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李鑫	/	副总裁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李军	/	财务总监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葛美华	/	纪委书记、监察专员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除本节之"四、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说明"提及的情况外，仪电集团主要管理人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

（二）仪电电子集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仪电电子集团董事、监事、主要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曾用名	本人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境外居留权
李军	/	董事长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顾文	/	监事会主席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顾德庆	/	监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生青	/	监事、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朱晓东	/	董事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李鑫	/	董事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王孝国	/	监事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于东	/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除本节之"四、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说明"提及的情况外，仪电电子集团主要管理人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

六、收购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仪电集团直接或间接拥有境内、境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简称	上市地	持股情况	经营范围
飞乐音响（600651）	上海	仪电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仪电电子集团持股比例22.14%	计算机网络技术、智能卡应用、多媒体通信及智能化系统集成等领域的软件、系统开发及应技服务，数码电子及家电、智能卡及终端设备、照明电器、灯具、电光照的销售及技术服务，音响、电子、制冷设备、照明、音视频、制冷、安保电子网络系统工程（涉及专项审批按规定办设计、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实业投资，本企业及控股成员企业进出口业务范围见资格证书办理及许可证凭许可证经营）。
华鑫股份（600621）	上海	仪电集团直接持股27.49%，通过全资子公司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3.15%，通过控股飞乐音响持股12.63%，合计持股比例53.27%	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数据处理，计算机软件开发；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对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603648）	上海	仪电集团直接持股14.45%	医疗器械第三方物流储运；仓储、分拨、配送业务及仓库管理；自有物业租赁业务；普通货运；国际海上货物运输代理服务，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国际公路货物运输代理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代理服务；保税区内商品展示及会务服务，商业性简单加工及商品维修；商务、物流业务咨询服务(除经纪)；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保税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国内航空货运销售代理，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批发，食品存储(不含冷冻冷藏)，食品运输(不含冷冻冷藏)，医疗器械经营(为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提供配套、配送服务（含冷藏、冷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赛智联"）（600602）	上海	仪电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仪电电子集团持股28.03%，及通过全资子公司云赛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6.5%，合计持股比例34.53%	物联网技术研发与系统集成；云计算技术研发与系统集成；大数据技术研发与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通信产品、设备及软件，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建筑智能化产品及工程，交通智能化产品及工程，安全技术防范产品及工程，医疗信息化产品及工程，教育信息化产品及工程，食品安全检测溯源信息化产品及工程，环保水质检测和环境信息化产品及工程，能源智能化产品及工程，工业自动化产品及工程，机电产品及工程；电子视听设备，消费类电子产品，家用电器产品，特殊电子防务应用与集成；智能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上述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上述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收购人持股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仪电集团持股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融机构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情况	主要经营范围
上海思侣益投资股份管理有限公司	200万美元	仪电集团直接持股30%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的投资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股权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云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万人民币	仪电集团直接持股30%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60,000万人民币	仪电集团通过华鑫股份持股100%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不含债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
华鑫思侣益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30,000万人民币	仪电集团通过华鑫股份持股65%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及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津东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万人民币	仪电集团通过华鑫股份持股20%，通过华鑫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0%，合计持股比例46%	私募基金管理服务（不得从事或变相从事法定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万人民币	仪电集团通过华鑫股份持股49%	（一）股票（包括人民币普通股、外资股）和债券（包括政府债券、公司债券）的承销与保荐；（二）债券（包括政府债券、公司债券）的自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750万人民币	仪电集团通过华鑫股份持股36%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